公司代码:603282 公司简称:亚光股份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s://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沈习武	无法取得联系	无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数133,82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3.7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4,951.34万元,其余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光股份	60328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超群	
办公地址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滨海八路558号	
电话	0577-86906890	
电子信箱	Wuchaoqun@china-yaguang.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分类标准,公司从事的制药装备和节能环保设备所属行业分别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的制药专用设备制造(C3544)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1、制药装备制造

制药装备制造业是从事化学原料药和药剂、生物制药、中药饮片及中成药专用生产设备制造的行业,是医药工业的基础。制药装备的质量和工艺能否适应制药工业发展的需要,直接关系到医药工业发展,在医药行业中具有特定的地位。

制药装备行业的发展与下游医药工业发展息息相关,尤其是制药工业的逐步标准化对于装备行业的推动较大。20世纪60年代,随着世界药品市场的扩大和制药工业的发展,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制药装备行业开始快速发展。80年代左右,国际制药装备市场逐步形成了以德国BOSCH集团、B+S公司、意大利IMA集团等企业为主导的竞争格局。90年代以后,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制药装备市场增长逐渐放缓,而亚洲、南美洲等新兴市场的需求开始快速增长。

我国制药装备起步较早但发展较慢,20世纪70年代末,伴随着我国制药工业的发展,国内一些小型药机厂应运而生,主要提供一些简易的制药设备与零配件。到20世纪80年代中期,国内还仅有三十余家制药装备生产企业,产品品种数量也相对较少,只能生产国际上20世纪50年代水平约300个品种规格的制药装备产品。到20世纪90年代中期,我国的制药装备生产企业达到400余家,可生产的制药装备规格达到1,100多种。但总体来看,企业规模普遍较小,产品附加值较低。

1998年,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后更名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成立,并于次年8月1日起,正式实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1998年修订)》,规定2004年6月30日前药品制剂和原料药生产必须全部符合GMP要求并取得认证证书。制药企业围绕着GMP强制要求的生产设备及环境进行改造,为制药装备行业提供了加速发展的机会。制药装备企业开始围绕制药工艺、制药工程及药品GMP认证的要求研制、开发新产品。GMP的实施使得我国制药装备行业在技术水平、产品质量、产品品种和规格等方面得到了显著提高,其中微生物检测、膜过滤、无菌隔离、灭菌等技术领域开始陆续面向下游市场推出新型成熟产品。

但在制药装备行业第一次高速发展繁荣的表象下,仍然存在着科技含量低、实用性不强、产品重复开发严重、抄袭剽窃盛行的情况,制药生产线整体自动化程度低、缺乏人性化设计,与进口设备仍存在较大差距。

在2004年第一次GMP认证高峰结束后,制药装备行业的整体需求有所回落,对于部分研发投入少、对技术积累重视不足的企业,生存压力增大。而对于有着较强研发实力、重视新技术开发与积累的企业,凭借着性能更高、功能更为丰富的产品获得了较大的发展空间,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制药装备行业整体的市场集中度也有所提高。

2010年新版GMP的颁布,推动国内制药企业开启了第二次GMP改造。新版GMP认证对制药企业的要求提高到"软硬件并重",强化生产过程中数据监控及管理,大幅提高无菌生产标准,并明确要求制药企业需在五年内完成设备更换以达到相关要求,进而促进了制药行业整体设备的新一轮更新换代。中国制药装备产业也因此进入了另一个相对较快的发展时期,新一轮高技术含量的制药设备在国内的需求高潮再次掀起。相比于第一次GMP认证改造,新版GMP认证改造的显著特点是制药企业对中高端制药装备的投资有了明显增长。

2014年以后,新一轮GMP认证进入尾声,国内市场需求放缓,行业竞争加剧。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我国制药装备行业仍然存在着诸多问题,一些不具备技术优势的企业通过低价产品来争夺市场份额,而国内众多制药企业特别是资金实力较弱的中小制药企业,因GMP改造费用较高,在进行制药装备固定资产投资时,往往以价格、交货期等非技术因素作为对制药装备供应商资质与实力的判别依据,而忽视设备的技术差异与技术水平的高低,这种现象造成了制药装备市场一定程度的混乱局面。但对于大型的国内外制药企业,因其更关注产品的质量,因此生产线运行的稳定性、可靠性、自动化程度等技术指标是这类企业选择设备的主要参考因素,这也对国内的制药装备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的标准与要求。

新版GMP改造反映出未来制药装备行业发展的总体趋势。制药工业企业对于制药装备的要求不断提高,设备的更新周期缩短,制药装备整体向着自动化、智能化的方向发展。在前期发展中积累了技术与研发优势的企业将通过内外延伸与上下游整合,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整个制药装备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同时,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持续发展以及大众对医药产业需求的逐年增长,我国医药市场呈现出快速增长趋势,有助于高端制药装备企业的持续发展。

制药装备作为生产药品的核心设备,与下游制药企业的市场需求息息相关。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人口总量的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民众健康意识的不断增强,使得人类对生命健康事业愈发重视。同时,全球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各国医疗保障体制的不断完善,推动了全球医药行业的发展。

2、节能环保设备制造

MVR(机械式蒸汽再压缩)设备是一种新型高效节能蒸发设备,采用低温与低压蒸汽和电能作为清洁能源,产生高温蒸汽,将媒介中的水分分离出来,是替代传统蒸发器的升级换代产品。MVR技术作为目前国际上较为先进的蒸发技术,被广泛地应用于化工、轻工、食品、制药、海水淡化以及污水处理等领域。

第一次工业革命末期,已经出现机械蒸汽再压缩的概念,但当时的压缩技术尚未成熟,同时工业生产所需能源供应充沛,所以这种节能技术并没有引起世界范围的重视。随着第二次工业革命进入尾声,1917年瑞士企业Sulzer-Escher Wyss初步制造了一个简单的MVR系统,首次实际运行则是1925年由奥地利Reichenhall公司完成的。进入第三次工业革命,MVR技术开始在国外用于生产,代表性企业为德国GEA公司,该公司于1957年开发了MVR蒸发系统,后来逐步完善该系统并对其进行了商业化发展。20世纪70年代后,石油危机造成了世界范围的能源紧缺和价格飞升,具有极高节能性的MVR技术开始吸引各地研究者的目光,发展速度加快并且有了数量可观的实际应用。在此之前的操作系统只适用于中小规模生产,而到了80年代开始出现大规模装置及多效装置,90年代的MVR技术迅速发展,现在已经向大型化和多效化进步。21世纪以来,在发展起步较早的地区,MVR技术已经应用的相当成熟,应用范围也越来越广,例如美国的GE及Aqua-Pure公司、德国GEA公司、以色列IDE公司、德国MANDiesel&Turbo公司等,已经拥有丰富的MVR系统设计装配经验,对系统中核心设备的制造技术也比较擅长,其产品在世界范围内的食品药品行业、化工行业以及制盐行业等都得到了普遍应用,同时以伊朗为代表的部分中东国家则将MVR技术成功运用到了海水淡化上,MVR技术已经在国外的水处理领域占据了一席之地。

我国针对MVR技术的相关研究起步较晚,MVR设备自2008年左右进入国内市场。其中,2008-2013年为MVR行业基础期,国内较早一批用户以观望的态度引进了MVR技术与设备。2013-2018年,是MVR行业的黄金发展期,行业爆发式增长,大量企业涌入MVR行业。近几年来,由于环保政策趋严,尤其是"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MVR蒸发设备因其显著的节能性得到大量的推广,不断拓展应用领域,国内也因势成长了一批MVR系统厂商。可以预测,随着中国政府对节能减排政策的深入贯彻和企业面对越发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将有更多的制造企业采用MVR蒸发技术来替代传统蒸发技术。

随着MVR设备近年来在下游领域的大量应用,接下来MVR行业将进入沉淀期。行业会出现洗牌,技术与专注度不够的企业将面临出局,拥有核心技术并能提供及时、完善的售后服务的企业将脱颖而出,占领更多的市场份额,并引领MVR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作为MVR系统中最关键的核心设备,蒸汽压缩机精密昂贵。过去,因国内MVR企业还不能完全自行设计及制造压缩机,MVR压缩机主要依赖进口,造价较高,这也成为阻碍我国MVR行业快速发展的瓶颈之一。近年来随着国内企业技术的提高,MVR压缩机国产化取得进展,我国MVR压缩机行业发展将从初创期走向成长期,市场前景广阔。

(二)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近年来,国家陆续推出《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统筹和加强应对气候变化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等指引节能环保行业发展的政策,为行业长期发展指明方向。在国家大力提倡工业生产节能减排、工业废水循环利用、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等背景下,蒸发浓缩分离设备在工业生产流程后端的废水废气处理、废水重复利用等环节应用亦逐步增多,涵盖行业也更加广泛。产业政策的鼓励和应用需求的拓展,都促使公司不断提升MVR系统核心技术,扩大下游覆盖行业范围,为客户提供更多更优化的系统解决方案,努力夯实公司在国内MVR领域的领先地位,持续为中国节能装备行业的进步贡献力量。

公司专业从事各类工业领域中的蒸发、结晶、过滤、清洗、干燥、有机溶媒精馏等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系统工程解决方案,目前产品包括制药装备和节能环保设备两大系列,主要服务于制药、环保、化工、新能源等行业。

(一)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1、制药装备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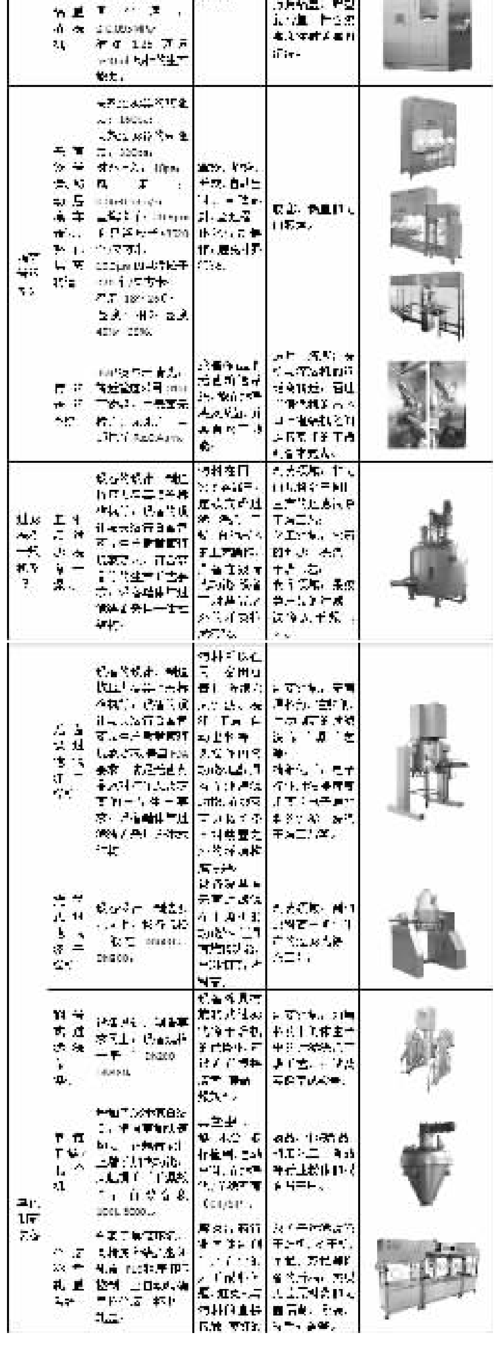

2、节能环保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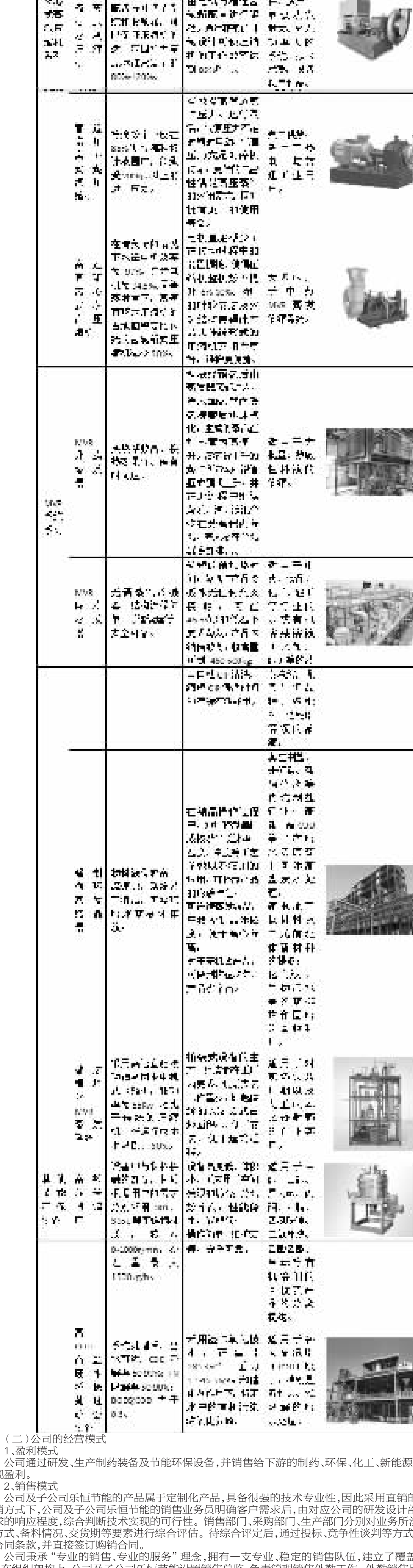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研发、生产制药装备及节能环保设备,并销售给下游的制药、环保、化工、新能源等行业客户,以实现盈利。

2、销售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乐恒节能的产品属于定制化产品,具备很强的技术专业性,因此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在直销方式下,公司及子公司乐恒节能的销售业务员明确客户需求后,由对应公司的研发设计部门判断对客户需求的响应程度,综合判断技术实现的可行性。销售部门、采购部门、生产部门分别对业务所涉及的价格和付款方式、备料情况、交货期等要素进行综合评估。待综合评定后,通过投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与客户最终确定合同条款,并直接签订购销合同。

公司秉承"专业的销售、专业的服务"理念,拥有一支专业、稳定的销售队伍,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在组织架构上,公司及子公司乐恒节能设置销售总监,负责管理销售外勤工作。外勤销售团队划分为内贸和外贸两个部门,分别对接国内和国外的销售任务。另外,公司及子公司乐恒节能单独设置销售内勤部门,负责配合整理销售信息、文件、跟踪合同执行等事宜,为外勤销售团队的业务开展提供支持。

公司的销售人员均具备技术及服务背景,可为客户提供完善的技术及商务支持,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提升了客户体验以及公司的品牌形象。

公司及子公司乐恒节能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为分阶段付款。由于主要产品均为定制化设备,具体收款条件由公司或子公司乐恒节能与客户谈判协商,不同合同存在差异。一般而言,在签订合同后,预收约20%-30%的货款,随即组织生产。在完工产品发货之前收取客户约30%-50%的货款。待设备发货到客户现场,完成调试之后,收取客户约10%-30%的货款。剩余5%-10%的质保金,一般按照合同的规定,在设备运行或设备发货到客户现场满一段时间之后收取。

针对售后维修及配件类的产品,公司及子公司乐恒节能一般在签订合同后一次性收取货款,无信用期。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分为自主生产模式和委外生产模式。

(1)自主生产模式——制药装备

公司根据"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来进行制药设备的生产。以销售部门签订的合同为依据,技术部门按照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和开发,编制工艺路线。生产部门根据合同约定的交付日期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能力组织生产。对其中的标准组件,以市场预测及历史同期订单趋势为依据,进行适度预投产。具体而言,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由公司技术部门的设计团队和电气技术团队,分别根据合同要求的设备技术条件,对应完成图纸设计和系统软件设计,经客户确认后下发生产图纸和材料及外购件采购单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根据既定的合同交付日期制定生产计划和材料及外购件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部门提出的材料及外购件采购计划按时完成物料及外购件采购。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生产工艺程序,分别对下属各生产工段下达相应的生产任务指令,各工段根据生产指令通过焊接、机加工、抛光、装配、调试等生产过程,完成设备及相关零部件的生产、出厂前的装配和调试工作。经质检部门验收合格后,根据客户的通知,发往客户现场。在生产过程中,质检部门根据产品性能要求和相关工艺,设立生产过程的关键控制点,并制定控制项目及目标值,监督生产操作人员严格执行工艺要求和作业指导,以保证产品及零部件制作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同时对整机装备进行检验检测,以保证设备整体符合客户要求。

(2)自主生产模式——节能环保设备

公司的节能环保设备属于定制化产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不同的工艺要求,相应的完成蒸汽压缩机的叶轮设计及MVR系统的设计工作。在签订销售合同后,历经技术部门提供设计图纸、生产部门编制生产计划、采购部门完成物料采购后,由生产部门按照生产计划中的工艺要求完成产品的生产和装配工作。

(3)委外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从原材料开始,经下料、焊接、机加工、抛光、装配等生产程序后,发往客户现场,经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最终确认销售。在上述生产过程中,受公司加工能力、交货时间、经营场地以及个别工序缺位的限制,公司为了及时向客户交付产品,将部分工序如金属波纹管的加工、线切割的加工、磨床/铣床/刨床的加工、设备内表面防腐涂层喷涂烧结、端面齿叶轮及部分压缩机配件的加工等委托外部单位/个人。具体由生产部门提出委外加工的申请,由公司提供图纸及委外加工的原材料或半成品,委托专业的外协厂商进行加工。在选择外协厂商时,公司会根据外协厂商的产品质量、工艺、价格、生产资质等对其进行评估,遴选出优质的外协厂商。

4、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不同的物料性质,采取"以产定购"和"按需采购"相结合的模式进行采购。对于常用标准化部件,设定安全库存,由仓库按照实际需求,不定期的提出采购申请。对于根据订单要求定制化的物料,由技术部门确定参数型号后,进行针对性采购。

公司采购的物料按照类型分为金属材料和外购件两大类。金属材料主要为生产成品设备所需的钢材、哈氏合金、钛板、锻件等,属于构成设备的基础材料。外购件是除金属材料外,装配于公司装备或零部件产品中的其他各类原材料的总称,主要包括机械配件、机电设备、电气设备、辅材、阀门管件、仪器仪表、焊材等。针对上述物料的采购,由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编制采购订单,经过询比价流程确定供应商和采购价格后,签订采购合同。

为了确保采购活动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与长期合作的主要供应商签订了《年度合作协议》,明确了质量和交期条款。在日常采购管理中,公司会根据供应商的表现进行动态考核,及时更新合格供应商名册。对于主要的物料采购,公司均存在两家以上稳定合作的供应商,不存在严重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况。对于外购件和外协件,公司均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检验程序和质量问题处理程序,确保供应商的供货质量。

5、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模式

由于公司的设备属于非标定制设备,产品的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对于客户获得良好的使用体验至关重要。公司单独设置服务测试部门,配备专业的服务团队开展设备交付后的服务工作。

对于制药设备而言,设备交付后的服务工作由亚光股份的服务测试科进行,包括产品的现场指导安装、调试、现场的操作培训,以及在设备验收后的维修及配件销售。

在设备交付后调试验收前,由服务测试人员根据客户的通知到现场指导安装,并根据客户产线的建设进度对设备进行调试工作。对于已经验收交付的设备,在质保范围外的配件及维修,由服务测试科协调亚光股份的采购部门,进行采购后提供给客户。

对于MVR设备而言,设备交付后验收前,由子公司乐恒节能的工程部和技术部分别负责设备的安装和调

(下转B138版)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15,860,038.13	-1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72,319.36	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204,073.17	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66,738.21	-31.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21.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2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	减少3.4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07,119,684.66	2,733,449,193.83	-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59,671,544.23	1,216,015,345.58	3.5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82.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8,587.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7,498.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4,691.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151.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678.84	
合计	668,246.1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嵌入式软件增值税退税	1,307,867.44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3	银行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58.95	春节前加大催收力度,客户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80.93	春节前加大催收力度,客户回款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46.60	子公司乐恒节能新购入土地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74	预付的土地款本期取得土地证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7.20	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奖本期发放所致
财务费用	325.69	募资资金产出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73.65	本期软件退税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86.11	本期应收账款变化不大,计提减值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568.05	本期有扶贫款支出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	本期收到的软件退税金额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6	本期收回理财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0	上期有首发融资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国华	境内自然人	34,949,800	26.12	34,949,800	无	0
陈静波	境内自然人	13,544,000	10.12	13,544,000	无	0
林培高	境内自然人	7,425,344	5.55	0	无	0
张宪新	境内自然人	7,185,344	5.37	7,185,344	无	0
张理威	境内自然人	5,812,800	4.34	0	无	0
温州元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42,968	4.22	5,642,968	无	0
陈绍龙	境内自然人	4,812,800	3.60	0	无	0
张宪标	境内自然人	4,790,229	3.58	4,790,229	无	0
李伟华	境内自然人	3,523,200	2.63	0	无	0
温州华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3,200	2.63	3,523,20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林培高	7,425,344	人民币普通股	7,425,344
张理威	5,8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5,812,800
陈绍龙	4,8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12,800
李伟华	3,52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3,200
周成玉	2,635,115	人民币普通股	2,635,115
罗宗举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崔素兰	2,05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6,300
舒敏飞	1,775,991	人民币普通股	1,775,991
朴清国	1,5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1,200
孙伟杰	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国华与陈静波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2、张宪标、张宪新为陈国华妻弟,构成关联关系;3、陈国华为温州元玺、温州华宜执行事务合伙人,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649,796.97	394,731,009.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138,545.45	131,232,350.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283,953.70	32,893,532.42
应收账款	216,049,296.07	215,889,532.66
应收款项融资	58,987,062.68	20,996,984.03
预付款项	47,833,142.81	53,653,524.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536,439.62	11,749,283.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86,065,924.38	1,189,794,632.4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2,007,150.89	88,177,305.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0,855.49	554,600.22
其他流动资产	134,990,132.71	141,677,746.17
流动资产合计	2,252,772,300.77	2,281,350,501.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54,600.22	554,600.22
长期股权投资	5,620,939.16	5,079,939.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15,268.90	1,566,511.34
固定资产	205,509,456.81	209,470,730.40
在建工程	76,007,648.76	75,341,962.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91,774.49	1,912,440.75
无形资产	122,615,439.74	83,640,418.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56,861.50	4,827,55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37,039.93	18,778,820.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938,354.38	50,925,717.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4,347,383.89	452,098,691.88
资产总计	2,707,119,684.66	2,733,449,193.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830,000.00	44,675,155.00
应付账款	87,578,231.94	103,188,585.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78,608,918.07	1,086,692,499.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734,724.18	32,723,680.21
应交税费	24,353,224.97	34,218,298.13
其他应付款	2,245,154.41	2,597,996.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7,142.86
其他流动负债	144,395,191.76	155,564,205.00
流动负债合计	1,386,745,445.33	1,461,517,562.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43,069.07	1,630,571.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760,082.11	30,463,744.19
递延收益	20,465,161.84	20,584,325.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79,111.20	2,642,295.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447,424.22	55,320,937.31
负债合计	1,447,192,869.55	1,516,838,500.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820,000.00	133,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5,349,078.34	525,349,078.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236,085.13	11,452,205.84
盈余公积	30,664,965.89	30,664,965.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7,601,414.87	514,729,095.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9,671,544.23	1,216,015,345.58
少数股东权益	255,270.88	595,34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9,926,815.11	1,216,610,693.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07,119,684.66	2,733,449,193.83

公司负责人:陈国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宗举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林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5,860,038.13	252,098,980.82
其中:营业收入	215,860,038.13	252,098,980.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5,262,200.53	209,156,765.03
其中:营业成本	134,624,282.93	174,190,152.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31,723.87	1,585,827.87
销售费用	10,373,403.05	10,562,374.99
管理费用	12,252,929.72	14,995,128.54
研发费用	8,698,097.21	8,438,333.79
财务费用	-2,618,236.25	-615,052.61
其中:利息费用		145,106.40
利息收入	2,369,868.77	1,439,668.84
加:其他收益	2,486,454.48	9,436,691.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720.94	-35,539.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222.41	6,259.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1,806.29	-3,396,531.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683.42	-880,865.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2.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657,983.04	48,072,230.05
加:营业外收入	25,101.96	203,263.55
减:营业外支出	609,793.20	91,279.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073,291.80	48,184,213.78
减:所得税费用	9,541,049.64	7,246,900.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32,242.16	40,937,313.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32,242.16	40,937,313.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72,319.36	41,003,851.5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077.20	-66,538.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532,242.16	40,937,313.3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872,319.36	41,003,851.5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077.20	-66,538.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国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宗举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920,019.64	194,514,776.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0,450.48	8,719,744.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9,529.03	5,469,65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89,999.15	208,704,175.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84,549.85	169,290,126.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624,672.51	47,894,891.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10,562.56	31,460,95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6,952.44	28,381,02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56,737.36	277,027,00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66,738.21	-68,322,82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5,243.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184.46	15.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50.00	1,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30,934.46	496,65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01,890.86	16,072,378.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18,000.00	10,885.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60,890.86	16,083,26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70,043.60	-15,586,60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1,246,866.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54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546.50	546,246,866.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633.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46,037.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15,67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546.50	529,431,194.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280.94	-205,841.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6,132.83	445,315,922.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556,485.82	157,156,864.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132,618.65	602,472,786.49

公司负责人:陈国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宗举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林

(三)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